

考試院第 14 屆第 30 次會議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屆第 29 次會議紀錄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2 頁至第 10 頁）。

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（無）

三、書面報告

（一）本院銓敘處案陳總統民國 114 年 7 月 16 日令修正公布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一案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11 頁至第 16 頁）。

（二）本院保訓綜規處案陳 114 年第 2 季（含）前本院院會決議（定）列管事項之執行情形一案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17 頁至第 22 頁）。

（三）考選部函請增列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需用名額 56 名（提報院會資料不含部函附件 2），請核定一案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23 頁至第 30 頁）。

四、銓敘部業務報告

五、臨時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一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及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31 頁至第 46 頁）。

二、考選部函請准舉辦 114 年國防法務官考試，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，請討論（原件印附議程第 47 頁至第 52 頁）。

參、臨時動議